

实验室安全简报

第四期

2024 年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内容：

上级文件：

- ◆ 关于做好化工和危化品安全全链条治理 10 月份重点工作的提醒函

实验室安全工作重点：

◆ 实验室安全通知

- 关于开展 2024 级新生及新入职教师实验室安全教育与考试工作的通知
- 关于开展 2024 年实验室消防灭火演练的通知
- 关于公布实验室安全海报设计大赛评选结果的通知
- 关于开展 2024 年实验室危险源统计工作的通知

- 关于提交 2024 年度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

◆ 实验室安全检查

- 开展国庆假期实验室安全巡查，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 省教育厅专家组莅临我校开展安全检查

◆ 实验室安全活动

- 我校组织参加 2024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培训班
- 我校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赴安徽农业大学开展调研
- 我校成功举办 2024 年实验室消防灭火演练
- 我校组织参加江苏省高校实验室研究会 2024 年学术年会

上級文件

關於做好化工和危化品安全全鏈條治理 10 月份重點工作的提醒函

工作提醒函

現將《關於做好化工和危化品安全全鏈條治理 10 月份重點工作的提醒函》轉發給大家，請按照文件附件第四條要求，落實危險化學品安全風險管控措施，構建完善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雙重預防機制。

請各校 10 月底前，將工作完成情況發到郵箱：
gjc@xze.cn。

附件：關於做好化工和危化品安全全鏈條治理 10 月份重點工作的提醒函

徐州市教育局高宣處

2024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

徐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化工和危化品安全全链条治理 10月份重点工作的提醒函

市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全链条治理工作专班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全链条治理工作专班：

根据《徐州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全链条治理的实施方案》（徐政办发〔2024〕18号），结合当前实际，市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全链条治理工作专班办公室制定了10月份重点任务清单（见附件）。请各地工作专班和有关成员单位高度重视并按时推进，2024年10月底前，要将工作完成情况报送至市工作专班办公室。

邮箱：ajyc3739581@163.com，联系电话：83791608。

附件：化工和危化品安全全链条治理10月份重点任务清单

徐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9月29日



- 1 -

附件
化工和危化品安全链条治理 10 月份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清单	责任单位
1	预判国庆期间我市交通流量变化，突出“两客一危一货”等重点车辆，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等违法行为，并加强外省来徐车辆的赋码管理，严格执行假期“危化品运输车辆高速公路禁行，凌晨 2 点至 5 点国道省道禁行”的要求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各县（市）区工作专班
2	对于今年以来全市新增的化工（危化品）企业老旧装置，进一步加快更新改造步伐，确保 11 月底前全部完成更新改造任务	市应急管理局，邳州市、贾汪区工作专班
3	认真落实《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第二轮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体检的通知》，启动第二轮安全体检工作，10 月底前全面完成安全体检	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市）区工作专班

4	持续推动高校、医院等行业领域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构建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市教育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卫健委等，各县（市）区工作专班
5	强化废弃化学品专项治理，开展废弃化学品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工作专班
6	根据应急管理督导组对我市开展2024年重大危险源专项督导检查情况，指导邳州市3家受检企业做好问题隐患的闭环整改	市应急管理局，邳州市工作专班
7	组织开展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和车辆（船舶）安全生产条件核查，对车辆（船舶）、从业人员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暂停从事营运活动，对整改仍不合格的，依法吊销相关证件。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停业整顿，逾期仍不满足安全生产条件的，依法吊销相关运输经营许可证	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工作专班

8	<p>国庆假期期间，做好危化品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强化高危作业管控，严格驻厂监管，落实复工复产“八个一”要求，加强假期指导服务和线上巡查点调，进一步强化应急救援准备，确保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处置</p>	<p>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市）区工作专班</p>
9	<p>进一步推动邳州经济开发区化工产业集聚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省级验收反馈问题的整改，确保保保质整改到位</p>	<p>市应急管理局，邳州市工作专班</p>
10	<p>10月底前，完成对2019年以来关闭退出化工生产企业“回头看”，重点核查企业“两断三清”（即断电、断水，清原料、清设备、清场地）情况，确保所有企业“关严关实”</p>	<p>各县（市）区工作专班</p>

实验室安全通知

关于开展 2024 级新生及新入职教师实验室安全教育与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提升我校师生的实验室安全意识，做好实验室安全准入工作，按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徐州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学校决定开展 2024 级新生及新入职教师的实验室安全教育与考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安全教育对象与形式

1. 安全教育对象

2024 级新生、需要进入实验室开展实验活动的新入职师。

2. 安全教育形式

（1）线上学习

登录“徐州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教育与考试系统”（网址：<http://211.87.126.45/>）进行在线学习。登录“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官网（网址：<https://jxsbc.xzit.edu.cn/>），学习实验室安全相关规章制度。

（2）线下学习

领取《实验室安全手册》，学院自行组织学习实验室安全相关知识。领取安排详见附件。

二、考试具体说明

1. 实验室安全教育考试时间为2024年10月12日至12月10日。
考试安排及考试流程详见附件。

2. 每位考生有三次考试机会，考试时间为120分钟，100分制，80分合格。

三、其他要求

1. 凡进入我校实验室从事实验活动的人员均须通过实验室安全教育考试且获得《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合格证》，未获得准入资格的人员，不得进入实验室开展实验活动。

2. 凡有重要危险源的学院，须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开展学院和实验室层面的安全教育，方可进入实验室开展实验活动。

3. 学生考试通过率将作为学院教学目标考核打分项之一。请各学院及时通知相关人员，确保师生按时完成考试。

其他未尽事宜请联系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实验室安全管理科，联系人：朱玲，联系电话：83689755（6755），地址：行政楼B326。

附件：实验室安全教育与考试相关安排.docx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4年10月12日

关于开展 2024 年实验室消防灭火演练的通知

各学院：

为持续增强实验室管理人员消防安全意识，切实提升实验室管理人员应急处置能力，学校决定开展 2024 年实验室消防灭火演练。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演练安排

时 间：11 月 7 日上午 9:00-9:40

地 点：中心校区一期篮球场

二、参加人员

各级实验室管理人员

三、培训与演练内容

1. 初期火灾扑救及重点部位的火灾预防。
2. 灭火器、消防水带的灭火原理和使用方法。
3. 现场模拟灭火演练。

四、工作要求

请参加演练人员提前十分钟到场签到，做好演练准备工作。

联系人：朱玲、侯娜娃

联系电话：83689755（6755）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保卫处

2024 年 11 月 4 日

关于公布实验室安全海报设计大赛评选结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增强师生安全意识，营造浓厚实验室安全文化氛围，我校举办了实验室安全海报设计大赛。经过专家评审，最终评选出一等奖 8 名、二等奖 16 名、三等奖 24 名、优秀奖 32 名，优秀指导老师 7 名，最佳组织奖 2 个。现将获奖名单公布如下（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附件：实验室安全海报设计大赛获奖名单.xlsx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关于开展 2024 年实验室危险源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建立健全我校实验室分级分类管理体系，学校决定组织开展各级各类实验室危险源统计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危险源分类

1. 物理性危险、危害：设备、设施、工具、附件缺陷；电气伤害；机械伤害；辐射伤害；激光、强光伤害；粉尘伤害；高温伤害；低温伤害；飞溅伤害等。

2. 化学性危险、危害：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废液、废固等。

3. 生物性危险、危害：致病微生物；细菌；病毒；真菌；其他致病微生物；传染病媒介物；致害动物；致害植物等。

4. 辐射性危险、危害：放射性同位素、射线装置与核材料产生的电离辐射等。

5. 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含气瓶、灭菌锅、反应釜等）；压力管道；压力管道元件；起重机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

二、危险源统计范围

全校实验室，包括科研实验室、教学实验室及准备室等。

三、危险源统计要求

. 以房间为单位，对照上述危险源分类，逐一排查，填写《实验室危险源统计表》（详见附件）。

2. 若实验室属于临建场所，或者没有房间号时，请注明其具体位置（如：学生宿舍 1 号楼地下室东南侧）。

四、报送要求

1. 各学院将《实验室危险源统计表》纸质版，加盖学院公章后送至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实验室安全管理科（行政楼 B326 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sysaq@xzit.edu.cn。

2. 报送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23 日。

联系人：朱玲、侯娜娃。

联系电话：83689755（6755）。

附件：实验室危险源统计表.xlsx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关于提交 2024 年度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要求，学校需按年度向省教育厅报送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情况。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整体安排，现开展 2024 年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统计填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填报对象

全校有教学实验室的二级学院。

二、填报内容

1. 徐州工程学院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附件 1）。
2. 学院实验室安全教育活动情况统计（附件 2）。

三、统计周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2024 年 11 月 30 日。

四、填报要求

各学院要认真总结 2024 年度实验室安全工作各项情况，客观、全面反映实验室安全工作成果和存在问题，如实填报各项数据，确保填报内容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五、报送要求

纸质材料经签字、盖章后报送至实验室安全管理科(行政楼 B326)，电子材料命名为“学院名称+2024 年度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发送至指定邮箱：sysaq@xzit.edu.cn。

报送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联系人：朱玲、侯娜娃；联系电话：83689755（6755）。

附件：

1. 徐州工程学院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docx
2. 学院实验室安全教育活动情况统计.docx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4年12月19日

实验室安全检查

开展国庆假期实验室安全巡查，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为确保国庆假期期间学校实验室安全稳定，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积极行动，安排“国庆假期值班表”，严格落实假期实验室安全巡查。

巡查重点聚焦假期申请开放实验室的多个关键风险点。一是对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方面，严格查看其存储条件是否合规，使用过程中是否遵循相关规范；二是对于危险废物收集存放，检查收集容器是否合适、存放地点是否符合要求。三是对气瓶及冷热设备使用情况，包括气瓶的存放是否安全、冷热设备的运行状态是否正常等进行严格巡查。

经巡查，多数申请开放实验室运行情况良好，严格落实了学校假期实验室开放及准入的相关规定。但也有个别实验室存在机器运转而人员暂离、化学试剂使用记录不及时、物品摆放杂乱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巡查人员当场向相关实验室负责人进行了详细反馈，明确指出问题所在，并要求其立整立改。

此次实验室安全巡查，有效增强了师生的安全意识，为国庆假期期间实验室的安全平稳运行筑牢了坚实防线。

（文：朱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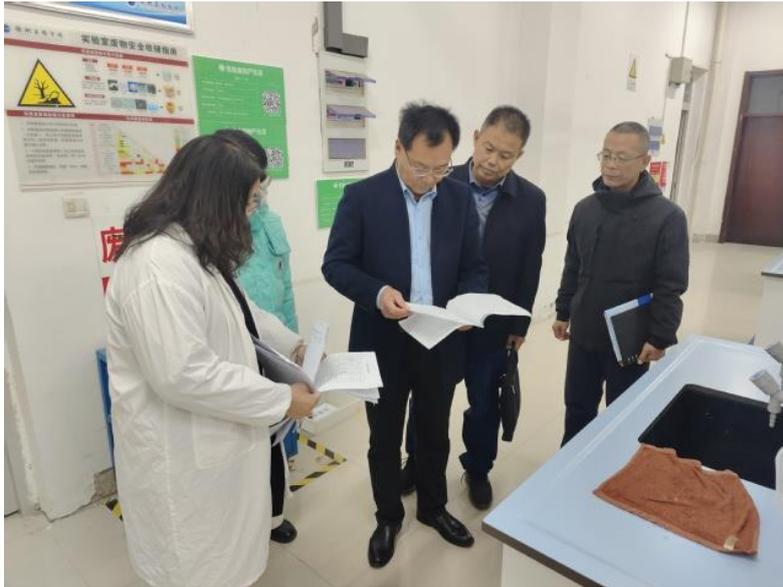
省教育厅专家组莅临我校开展安全检查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高校安全检查的通知》要求，11月27日下午，省教育厅专家组来我校开展安全检查。王逢博副校长出席了汇报会，学工处、保卫处、后勤管理处、基建处、实设处负责人参加了汇报会并陪同现场检查。保卫处相关人员、实设处安全科全体人员参加了此次检查。

汇报会上，王逢博副校长代表学校对专家组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并简要介绍了学校的安全管理总体情况。保卫处鲁浩处长详细汇报了我校在实验室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等八个方面的具体措施和成效。

汇报会后，专家组仔细检查了实验室安全相关档案，抽取了学校涉化类实验室、化学试剂库等重点部位进行现场检查。专家组对我校的安全管理工作给予了肯定，同时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我校将以此次检查为契机，严格按照检查组的反馈意见，立行立改，进一步完善实验室危险源管理体系，确保实验室安全平稳运行。



(文：朱玲/图：赵海明)

实验室安全活动

我校组织参加 2024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培训班

2024 年 10 月 25 日-28 日，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举办的“2024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培训班（第四期）”在安徽省合肥市成功召开。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方葱副处长、张宁副处长及相关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

开幕式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刘克新教授发表了讲话，他强调了实验室安全工作在高校实验室建设与发展过程中扮演的关键角色，并对本次培训班的成功举办表示热烈祝贺。

开幕式后，清华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艾德生教授等多位业内权威专家围绕着如何有效建立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推进信息化建设、推动实验室安全成果转化等方面进行了系统性的介绍与探讨。与会人员认真听取报告并积极参与讨论，收获颇丰。

通过本次培训，我校不仅深化了对实验室安全管理的认识，也获得了许多实用的操作指南。未来，学校将运用先进的管理理论，不断提高实验室安全管理精细化水平，进一步强化师生安全意识，确保教学科研工作顺利开展。



(文：朱玲/图：会务组)

我校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赴安徽农业大学开展调研

10月28日上午，我校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方蒨副处长、张宁副处长带队赴安徽农业大学进行调研。此次调研旨在探讨分析测试中心、公共基础实验中心（以下简称“两个中心”）建设、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经验与实践。实验室安全管理科相关人员参加了调研。



调研会上，安徽农业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中心、生物技术中心王涛主任介绍了该校的发展概况，重点分享了他们在“两个中心”建设规划、运转模式、人力资源配置、大型仪器开放共享及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双方还就实际运行过程中所面临的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会后，调研小组实地考察了生物技术中心公共服务平台。



通过本次调研，学校将结合实际情况，借鉴安徽农业大学先进做法，加快“两个中心”建设步伐，提高大型仪器开放共享程度，加强实验室信息化管理水平。

（文：朱玲/图：安徽农业大学）

我校成功举办 2024 年实验室消防灭火演练

为落实学校关于消防安全“四个一”宣传活动要求，进一步提高学校实验室管理人员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11月7日，实设处、保卫处联合举办了2024年实验室消防灭火演练。实设处王扬副处长、方蕙副处长、张宁副处长，全校实验室管理人员及两个部门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了本次演练。



首先，王扬副处长发表讲话。他指出，消防安全是实验室管理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对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至关重要。他呼吁所有实验室管理人员必须高度重视消防安全，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接着，保卫处的专业老师详细介绍了灭火器和消防水带的正确使用方法。最后，在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老师们依次进行了干粉灭火器灭火演练及消防水带铺设练习。整个过程组织严密，达到了演练预期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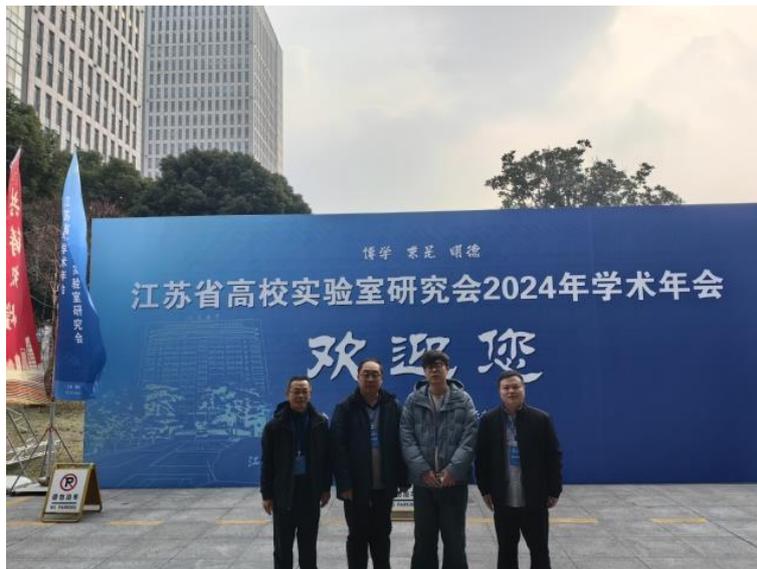


通过此次消防灭火演练，进一步提升了实验室管理人员面对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处置能力。下一步，实设处将定期举办消防安全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全校师生的安全意识，保障实验室平稳运行。

（文：朱玲/图：朱玲、李迪）

我校组织参加江苏省高校实验室研究会 2024 年学术年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江苏省高校实验室研究会 2024 年学术年会在镇江召开，我校徐州工程学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王扬副处长、张宁副处长带领实验室安全科、设备管理科一行四人应邀参会。



会上，省教育厅科学技术与产业处韩叶祥处长首先就全省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进行了重要部署。来自不同高校的知名专家学者，包括教育部实验室安全专家组组长艾德生教授、江苏大学李红副校长、南京大学张徐祥教授及东南大学陆金钰教授等，围绕高校实验室安全和建设、实验技术人才培养以及数智赋能实验教学等多个专题进行了学术交流与经验分享。

年会上，王扬副处长成功当选为江苏省高校实验室研究会新一届理事，进一步彰显了徐州工程学院在该领域的影响力。此次参会，通过专家们的政策解读、经验分享和案例分析，特别是在实验室安全管理、大型仪器共享、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公共基础实验中心建设等方面的交流学习，徐州工程学院代表们受益匪浅，不仅获得了宝贵的实

践经验，也为解决我校实验室建设和发展的实际问题提供了新的思路。这些都将助力提升业务服务水平，推动学校实验室建设和管理工作迈向更高水平。

（文/ 图：刘顺顺）

（本期编辑：侯娜娃 本期审核：朱玲）